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0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16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6	审计报告	17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7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7
§7	年度财务报表	19
7.1	资产负债表	19
7.2	利润表	20
7.3	净资产变动表	21
7.4	报表附注	22
§8	投资组合报告	50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1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2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3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6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7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7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7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7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9
§11	重大事件揭示	59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6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0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1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1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1
§13	备查文件目录	61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1
13.2	存放地点	61
13.3	查阅方式	6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6049	
前端交易代码	00604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07 月 04 日	
基金管理人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6,136,715.4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049	007192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006049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006050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9,005,727.24 份	67,130,988.1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深度基本面研究，主要投资于具有核心竞争力且估值合理的优质上市公司股票和优质债券，追求长期稳健的资产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深度基本面研究，从上市公司的行业发展前景、核心竞争力、盈利增长的可持续性、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进行全面深度研究，结合实地调研，注重“风险收益比”和“预期差”，精选出具有长期投资价值的优质上市公司股票，并不断审视及动态优化组合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中证香港 1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全价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具有中高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香港市场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孙霞	朱广科
	联系电话	021-80363958	0574-87050338

	电子邮箱	susan.sun@hengyuefund.com	custody-audit@nbc.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1-7000	0574-83895886
传真		021-80363989	0574-89103213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277 号 2102 室	中国浙江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277 号 21 楼	中国浙江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邮政编码		201204	315100
法定代表人		郑继国	陆华裕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engyue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注册登记机构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277 号永达国际大厦 21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535,286.69	17,425,514.78	-37,856,396.52	-44,906,165.96	-11,605,598.21	-22,700,999.32
本期利润	34,826,462.48	26,318,555.75	-24,507,155.68	-39,047,262.89	-31,194,221.86	-37,068,286.9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037	0.4923	-0.2652	-0.5093	-0.2170	-0.260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9.91%	29.63%	-18.35%	-35.52%	-11.34%	-13.8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4.40%	34.13%	-13.46%	-13.64%	-13.84%	-14.01%
3.1.2 期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末数据和指标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99,971.80	2,759,775.86	-28,113,143.97	-19,136,893.55	-1,248,255.73	4,241,066.4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51	0.0411	-0.3534	-0.3096	-0.0117	0.032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6,764,387.00	131,098,989.09	117,130,230.28	90,005,680.06	180,918,105.68	223,136,393.7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9789	1.9529	1.4724	1.4560	1.7014	1.686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7.89%	70.35%	47.24%	27.01%	70.14%	47.07%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08%	0.91%	-1.58%	0.71%	6.66%	0.20%
过去六个月	23.07%	0.95%	10.60%	0.65%	12.47%	0.30%
过去一年	34.40%	1.74%	14.05%	0.77%	20.35%	0.97%
过去三年	0.21%	1.67%	19.82%	0.79%	-19.61%	0.88%
过去五年	-6.13%	1.78%	-2.85%	0.85%	-3.28%	0.9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7.89%	1.65%	27.55%	0.88%	70.34%	0.77%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03%	0.91%	-1.58%	0.71%	6.61%	0.20%

过去六个月	22.94%	0.94%	10.60%	0.65%	12.34%	0.29%
过去一年	34.13%	1.74%	14.05%	0.77%	20.08%	0.97%
过去三年	-0.40%	1.67%	19.82%	0.79%	-20.22%	0.88%
过去五年	-7.08%	1.78%	-2.85%	0.85%	-4.23%	0.9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0.35%	1.70%	13.20%	0.86%	57.15%	0.84%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7 月 4 日生效，本基金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增设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类基金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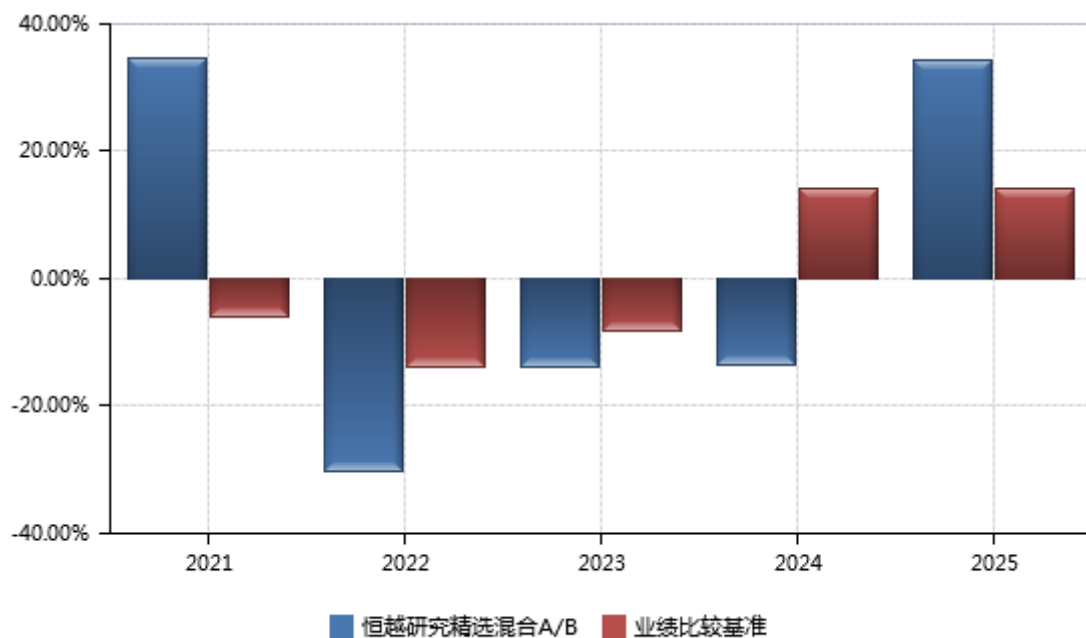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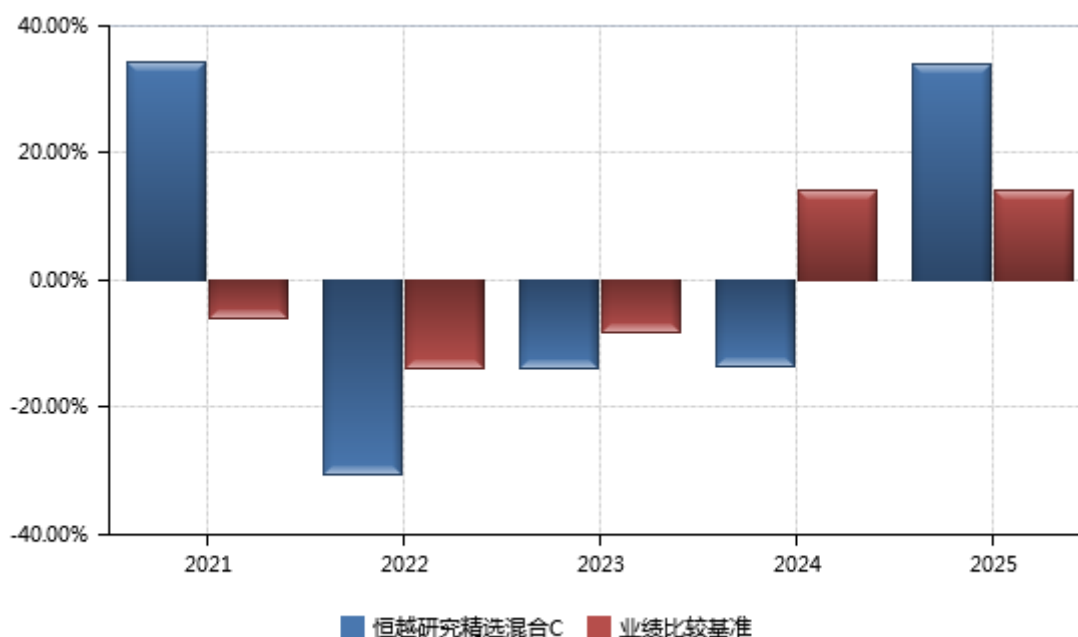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7 月 4 日生效，本基金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增设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类基金份额。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7 月 4 日生效，本基金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增设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类基金份额。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越基金”或“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627 号文批准，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取得营业执照正式成立，并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公司注册地址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277 号 2102 室，注册资本 2.3 亿元人民币。

公司奉行正直、专注、合作、稳健的企业价值观，以帮助客户实现财务目标为使命，致力于成为客户值得信赖的长期合作伙伴、中国市场具影响力的投资管理专家。

恒越基金建立了完善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激励约束机制。结合公司推行的股权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可以更好地将公司、员工与基金持有人利益进行长期绑定。同时，基于监管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公司制定有完善详尽的股东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通过提供多维度、人性化的客户服务，恒越基金始终与持有人保持信息透明；通过建立完备的风险控制体系，最大限度地保证客户的利益。公司将以专业的投资能力、规范的公司治理、诚信至上的服务、力求创新的精神为广大投资者创造价值。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在管公募基金共 14 只（不同份额合并计算）。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廖明兵	权益投资部副总监、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05 月 28 日	2025 年 06 月 06 日	15 年	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管理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工学学士。先后任职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建筑行业首席研究员；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周期组组长、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3 年 9 月加入恒越基金，现任权益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薛良辰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06 月 06 日	—	7 年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武汉大学理学学士。曾就职于上海重阳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盈信瑞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凯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研究工作岗位。2025 年 4 月加入恒越基金。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规范公司投资、研究、交易、金融工程人员、风控稽核等各部门相关岗位职责，适用于公司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基金管理人合理设置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建立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从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环节严格把关，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切实防范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在同向交易价差分析方面，公司定期采集连续四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口（1 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样本，在假设同向交易价差为零及 95%的置信水平下，对同向交易价差进行 t 分布假设检验并对检验结果进行跟踪分析。分析结果显示本投资组合与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同向交易价差方面未出现异常。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相关制度。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如之前报告所述，本基金将继续秉持“绝对收益”、“称重思维”和“价值投资”思路去操作，力争实现回撤较少、长期复利和投资者体验较好的业绩。

但今年的市场并不是对价值投资很友好的环境。市场在新兴产业驱动和流动性宽松预期下，不同行业间分化极大，贵的更贵，便宜的也容易更便宜。从相对收益的角度，坚持价值投资也显得与市场环境格格不入。

笔者坚信价值投资是一个长期有效的策略。在此，想和持有人分享下我的一个思考“为什么价值投资的逻辑听起来很简单——‘用五毛钱买一块钱的东西’，为什么现实中能坚持的人却寥寥无几？”

投资大师 Joel Greenblatt 曾提出一个著名的“神奇公式”：买入“好生意”（高 ROIC）且“便宜”（高 EBIT/EV）的股票，通过量化手段定期轮换，长期能大幅跑赢市场。回测数据显示，这一简单策略在长期取得了惊人的年化回报。

然而，Joel 自己也曾感叹：即便他将这个“秘密”公之于众，甚至写成书，大多数投资者仍无法坚持执行。为什么？

因为这套系统要求你在多数时候，买入的正是那些近期不受市场待见、看起来“有问题”或处于困境的公司。当这些股票继续下跌、而市场热炒的题材股天天上涨时，坚持公式意味着你必须在恐惧、怀疑和群体的喧嚣中，保持绝对的纪律。这恰恰引出了价值投资的第一重，也是最深的一重难关：克服进化遗留的“人性程序”：恐惧、贪婪和嫉妒。

投资中的许多错误决策植根于我们数百万年进化形成的大脑本能。我们祖先的世界往往危机四伏且资源匮乏，所以大脑会恐惧、贪婪和嫉妒。这些本能曾帮助我们的祖先在草原上生存，却在现代金融市场中常常让我们付出代价。

恐惧：对浮亏的过度厌恶——价值投资往往在“下跌中播种”。当持仓股票因市场情绪或短期利空而大幅回调时，本能的恐惧会尖叫：“快跑！危险！”。这使我们忘记去分辨，这究竟是公司价值的永久损毁，还是市场先生馈赠的更好价格。坚持持有或逆势加仓，需要对抗这种生理性不适。

贪婪：对快速获利的痴迷——市场总会涌现出各种令人眼花缭乱的故事和热点。当看到他人因追逐趋势而短期暴富时，贪婪会诱使我们放弃既定纪律，转而投身于追热点。价值投资要求我们放弃对短期暴利的幻想，满足于企业价值随着时间稳健增长的复利，这需要极大的耐心与定力。

嫉妒：无法忍受的短期落后——在考核压力下，当自己的“价值股”蛰伏不动，而其他基金风光无限时，比较带来的嫉妒与焦虑是巨大的。价值投资者必须学会与市场节奏“不合拍”，接受这种阶段性的落后。

这些情绪并非弱点，而是人性。坚持价值投资，需要用理性和纪律去约束这些本能。

如果说克服人性是“心法”，那么另一重考验则是“功法”——一套复杂且需要终身学习的知识体系，包括扎实的财务知识、深刻的商业洞察力、对市场定价机制的理解、翻石头的勤奋和孤独。

扎实的财务知识：这远不止于阅读利润表。我们需要穿透会计数字，理解自由现金流、护城河的经济本质、资本配置的优劣，以及管理层在财报中可能隐藏或美化的信息。我们需要像侦探一样，从数字中还原企业真实的经营图景。

深刻的商业洞察力：财务报表告诉我们过去，而投资关乎未来。我们需要判断一个行业的竞争格局、一家公司的可持续竞争优势、其商业模式在技术变迁下的脆弱性或韧性。这要求我们对生意本身有深刻的理解，而非仅仅对 K 线走势有感觉。

对市场定价机制的理解：我们必须深刻理解，市场短期是投票器，长期是称重机。要能分辨哪些是影响价格的短期噪音，哪些才是决定价值的长期基本面。这让我们能在市场恐慌性抛售时看到机会，在群体性狂热时保持警惕。

“翻石头”的勤奋与孤独：价值投资没有捷径。发现被低估的宝石，意味着需要翻阅大量年报、进行跨行业比较、进行深度思考。这个过程枯燥、耗时，且大部分时候一无所获。可能翻动几百块石头才能找到几块美玉。这不仅考验智力，更考验体力和心力。

向您剖析这些艰难，并非为了说明价值投资高不可攀，恰恰相反——正是这些艰难，构成了价值投资的护城河。

市场之所以能持续提供“用五毛买一块”的机会，正是因为大多数人无法克服人性的驱使，也无力构建并执行一套严谨的知识体系。而我的职责，正是运用专业的训练、严谨的流程和共同的信念，为您系统性地应对这两大挑战：以深入的研究构建认知堡垒，以严格的纪律管理人性弱点。

大道希夷，而人好径。我深知其难，故更笃定前行。

感谢您选择与我同行这段需要智慧与勇气的旅程。

回顾本基金 2025 年的操作。自任职以来，一直坚持绝对收益的思路寻找价值创造和价值回归两类机会。二季度任职之初，组合中配置了较多的化工股，后续随着化工板块的估值修复，逐渐减仓，但仍占有一定的配置。对于任职之初的一些极度低估的价值回归的机会，如一度估值破净的某农机公司，随着股价的修复也逐渐减仓。而对于符合价值创造标准的一些公司，如机械、家电、建材、服装消费的部分持仓，一直保留在组合中。但也会随着个股股价的波动，适度做一些仓位上的调整，在保留底仓的同时把握一些波段性机会，本质上还是基于不同个股风险收益比和边际变化的考虑在优秀的公司之间做小幅调整。整体来看，季度间的核心持仓变化不大。截止年底，相对较集中的板块有底部仍有超额利润的周期股公司、细分领域制造业的龙头、家居家电建材中一些低估优质公司。比如组合中的一些建材、家电公司，在过去几年地产下行周期中业绩也没有下滑甚至有可观的增长。

组合中的制造业龙头几乎在全球范围内在细分领域都做到了数一数二的地位，在海外的份额也在持续提升，电动化和智能化也带来了新的增长逻辑。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基金份额净值为 1.978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40%；截至本报告期末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952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0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尽管市场上涨较多，展望后市，本基金对后市并不悲观。主要原因是全球资本和中国居民对中国权益资产的配置仍在低位、无风险利率仍然较低、近年来中美贸易战下国内经济的韧性和科技层面的自主突破也会提升全球资本对中国资产的信心和兴趣、国内政策强化反内卷和扩大内需等措施也给宏观经济托底。自下而上看，虽然 2025 年市场整体上涨较多，但估值分化严重，自下而上看仍有不少中长期风险收益比较高的机会。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需求，通过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做好员工投资管控，积极开展合规培训等方式，完成合规、法务、审计、信息披露、监管报备、风控等各项监察稽核工作，保障了基金管理及公司业务的稳健开展以及合规运作。主要监察稽核工作如下：

（一）继续推动公司规章制度的建立和完善

公司继续根据法律法规、自律规则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推进公司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工作，确保公司规章制度的合法性和合规性，推动制度的规范化和有效落实，规范公司治理结构，深化内部管理和运转流程，做到公司各项工作有规可依，有章可循，保证了公司业务安全高效运行。

（二）持续做好员工个人投资管控

公司继续严格落实员工个人及其直系亲属基本信息、股票和基金等投资信息的合规申报与审核，持续强调合规申报在合规意识培养中的重要性。

（三）积极组织合规培训，提高全员合规意识

公司先后组织了多次合规培训，通过各种专题的培训学习，充分向员工传达合规要求，培养合规观念，提升合规意识。

（四）有序组织监管报备和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梳理了监管报备和信息披露的各项要求，并根据公司业务实际情况逐步开展具体工作，履行了基金管理人的基本职责，监管报备以及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

确、完整，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知情权，未发生违规行为。

（五）对新产品、新业务的合规、风险审核

公司合规稽核部全程参与了基金法律文件的合规审核，在基金产品宣传推介期间对相关宣传推介材料进行详细合规审核，提出合规修改意见，以保证基金产品对外宣传推介材料的合法合规。

（六）投资风控工作

在基金运作期间，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及时、独立对基金运行过程中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进行监测、评估、报告，对基金产品开展压力测试和公平交易分析，并针对压力测试及公平交易分析识别出的风险问题提供相应处理建议，定期更新公司基金投资相关的关联方和关联证券名单，做好事前风险控制，保障基金合规运作。

（七）反洗钱工作常态化

公司根据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已建立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并指定内设机构和人员负责反洗钱工作，在管理基金产品期间，公司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和落实客户尽职调查、监测可疑交易等具体工作，并按时上报反洗钱定期报告。

（八）日常审核工作

公司合规稽核部严格审核公司日常对外签署的全部合同、公章用印材料等，为防范公司对外开展业务时的合规风险，在公司治理、人员管理、投资研究、交易执行、注册登记、市场销售等多方面进行必要的合规提示，出具合规意见，确保公司各项工作合法合规。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人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的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分配的利润。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基金出具的是标准审计报告。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在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部分均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80015803_B01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

	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施翊洲	管嫣婷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03 月 30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7.4.7.1	18,004,456.98	11,862,813.08
结算备付金		15,402.08	6,007,437.46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31,713,431.50	189,878,886.65
其中：股票投资		231,713,431.50	189,878,886.6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230,080.00	-
应收申购款		62,951.61	90,79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	-
资产总计		250,026,322.17	207,839,931.26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196,667.56	-
应付赎回款		548,141.58	271,056.3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8,856.87	232,380.44
应付托管费		18,238.08	19,365.05
应付销售服务费		16,422.41	16,703.7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164,619.58	164,515.43
负债合计		2,162,946.08	704,020.9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126,136,715.43	141,369,954.84
未分配利润	7.4.7.8	121,726,660.66	65,765,955.50
净资产合计		247,863,376.09	207,135,910.3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50,026,322.17	207,839,931.26

注：1、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基金份额净值 1.9789 元，基金份额总额 59,005,727.24 份；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 1.9529 元，基金份额总额 67,130,988.19 份。恒越研究精选混合份额总额合计为 126,136,715.43 份。

2、货币资金 18,004,456.98 元，包括了本基金存放于托管人账户内的存款 267,639.98 元和基金结算机构的证券账户内的存款 17,736,817.00 元。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64,168,415.35	-59,989,955.51
1. 利息收入		45,632.71	381,466.0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45,632.71	279,466.6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01,999.44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3,855,715.92	-79,835,562.4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39,358,412.58	-82,341,790.2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69,989.11	104,960.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4,567,292.45	2,401,267.66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20,184,216.76	19,208,143.9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82,849.96	255,996.94
减：二、营业总支出		3,023,397.12	3,564,463.06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460,465.96	2,917,924.89
2. 托管费	7.4.10.2.2	205,038.85	243,160.37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177,460.66	219,447.08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18	-	-
7. 税金及附加		-	1.96
8. 其他费用	7.4.7.19	180,431.65	183,928.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145,018.23	-63,554,418.5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45,018.23	-63,554,418.5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145,018.23	-63,554,418.57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 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41,369,954.84	65,765,955.50	207,135,910.3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41,369,954.84	65,765,955.50	207,135,910.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33,239.41	55,960,705.16	40,727,465.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1,145,018.23	61,145,018.2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5,233,239.41	-5,184,313.07	-20,417,552.4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1,394,441.18	41,615,731.41	93,010,172.59
2. 基金赎回款	-66,627,680.59	-46,800,044.48	-113,427,725.07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26,136,715.43	121,726,660.66	247,863,376.0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 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38,683,787.20	165,370,712.22	404,054,499.4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38,683,787.20	165,370,712.22	404,054,499.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7,313,832.36	-99,604,756.72	-196,918,589.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3,554,418.57	-63,554,418.5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7,313,832.36	-36,050,338.15	-133,364,170.5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0,850,861.48	21,620,184.05	62,471,045.53
2. 基金赎回款	-138,164,693.84	-57,670,522.20	-195,835,216.0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41,369,954.84	65,765,955.50	207,135,910.3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郑继国 侯晓阳 孙尧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859 号文《关于准予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50,960,776.24 元,业经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38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7 月 4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51,013,355.37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2,579.1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等)、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55%+中证香港 1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审计报告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

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

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字[2022]566号《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之附件《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

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如有)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H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如有)买卖、继承、赠与联交

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67,639.98	205,920.08
等于：本金	267,581.27	205,865.74
加：应计利息	58.71	54.34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17,736,817.00	11,656,893.00
等于：本金	17,735,711.70	11,656,175.79
加：应计利息	1,105.30	717.21
合计	18,004,456.98	11,862,813.08

注：其他存款为本基金存放在开立于基金结算机构的证券账户内的存款。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21,154,107.89	-	231,713,431.50	10,559,323.6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21,154,107.89	-	231,713,431.50	10,559,323.61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99,503,779.80	-	189,878,886.65	-9,624,893.15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99,503,779.80	-	189,878,886.65	-9,624,893.15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7.4.7.5 其他资产

无。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19.58	15.43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164,500.00	164,500.00
合计	164,619.58	164,515.43

7.4.7.7 实收基金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9,551,270.01	79,551,270.01
本期申购	13,277,109.08	13,277,109.0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3,822,651.85	-33,822,651.85
本期末	59,005,727.24	59,005,727.24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1,818,684.83	61,818,684.83
本期申购	38,117,332.10	38,117,332.1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2,805,028.74	-32,805,028.74
本期末	67,130,988.19	67,130,988.1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8 未分配利润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8,113,143.97	65,692,104.24	37,578,960.27
本期期初	-28,113,143.97	65,692,104.24	37,578,960.27
本期利润	23,535,286.69	11,291,175.79	34,826,462.4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877,829.08	-19,524,592.07	-14,646,762.99
其中：基金申购款	-2,834,209.32	12,409,506.34	9,575,297.02
基金赎回款	7,712,038.40	-31,934,098.41	-24,222,060.0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99,971.80	57,458,687.96	57,758,659.76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9,136,893.55	47,323,888.78	28,186,995.23
本期期初	-19,136,893.55	47,323,888.78	28,186,995.23
本期利润	17,425,514.78	8,893,040.97	26,318,555.7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471,154.63	4,991,295.29	9,462,449.9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62,082.48	34,002,516.87	32,040,434.39
基金赎回款	6,433,237.11	-29,011,221.58	-22,577,984.4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759,775.86	61,208,225.04	63,968,000.90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278.48	4,673.2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30,391.15	128,233.68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970.44	145,778.58
其他	992.64	781.09
合计	45,632.71	279,466.61

注：1、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本基金存放在开立于基金结算机构的证券账户内的存款的利息收入。
2、其他项为基金申购款利息收入。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7.4.7.10.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666,237,726.75	2,099,837,694.3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25,646,138.88	2,177,999,567.98
减：交易费用	1,233,175.29	4,179,916.6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9,358,412.58	-82,341,790.28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0,083.89	538.8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80,073.00	104,421.34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69,989.11	104,960.21

7.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4,894,267.51	960,729.3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4,856,957.00	855,700.00
减：应计利息总额	115,168.51	555.15
减：交易费用	2,215.00	52.85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0,073.00	104,421.34

7.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7.4.7.1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7.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7.4.7.13.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7.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4,567,292.45	2,401,267.6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4,567,292.45	2,401,267.66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84,216.76	19,208,143.91
-- 股票投资	20,184,216.76	19,208,143.91
-- 债券投资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基金投资	-	-
-- 贵金属投资	-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0,184,216.76	19,208,143.91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81,976.55	255,960.85
基金转换费收入	873.41	36.09
合计	82,849.96	255,996.94

7.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无。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40,000.00	4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账户维护费	18,000.00	22,500.00
深港通证券组合费	2,431.65	1,428.76
合计	180,431.65	183,928.76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越基金”）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李曙军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恒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恒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恒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恒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恒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无。

7.4.10.1.2 权证交易

无。

7.4.10.1.3 债券交易

无。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无。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460,465.96	2,917,924.8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79,204.92	1,352,607.43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281,261.04	1,565,317.4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05,038.85	243,160.3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合计
恒越基金	-	1,934.14	1,934.14
合计	-	1,934.14	1,934.14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合计
恒越基金	-	18,601.47	18,601.47
合计	-	18,601.47	18,601.47

注：C 类基金份额支付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C 类基金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 年 07 月 04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6,665,193.77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6,665,193.77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费用符合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规定的费率。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宁波银行	267,639.98	6,278.48	205,920.08	4,673.2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7.4.12 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中等风险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董事会主要负责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公司督察长负责对基金管理人各业务环节合法合规运作的监督检查和基金管理人内部稽核监控工作，并可向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直接报告。经营管理层下设风控稽核部门，进行各部门管理程序的风险确认，并对各类风险予以事先充分的评估和防范，并进行及时控制和采取应急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稽核部门负责基金管理人各部门的风险控制检查，定期不定期对业务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和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适时提出修改建议；风控部门同时负责投资限制指标体系的设定和更新，对于违反指标体系的投资进行监督和风险评估，并负责协助各部门修正、修订内部控制作业制度，并对各部门的日常作业，依据风险管理的考评，定期或不定期对各项风险指标进行监督，并提出内控建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风控稽核部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

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宁波银行，还有部分存款存放在开立于本基金的结算机构的证券账户内，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同业存单。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同业存单。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

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控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

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债券投资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8,004,456.98	-	-	-	-	-	18,004,456.98
结算备付金	15,402.08	-	-	-	-	0.00	15,402.08
存出保证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231,713,431.50	231,713,431.5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230,080.00	230,080.00
应收申购款	-	-	-	-	-	62,951.61	62,95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18,019,859.06	-	-	-	-	-232,006,463.11	250,026,322.17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1,196,667.56	1,196,667.56
应付赎回款	-	-	-	-	-	548,141.58	548,141.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18,856.87	218,856.87
应付托管费	-	-	-	-	-	18,238.08	18,238.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16,422.41	16,422.41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164,619.58	164,619.58
负债总计	-	-	-	-	-	2,162,946.08	2,162,946.08
利率敏感度缺口	18,019,859.06	-	-	-	-	-229,843,517.03	247,863,376.09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1,862,813.08	-	-	-	-	-	11,862,813.08
结算备付金	6,007,437.46	-	-	-	-	-	6,007,437.46
存出保证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89,878,886.65	189,878,886.6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债权投资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90,794.07	90,794.07
应收清算款	-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17,870,250.54	-	-	-	-	189,969,680.72	207,839,931.26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271,056.30	271,056.3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32,380.44	232,380.44
应付托管费	-	-	-	-	-	19,365.05	19,365.05
应付清算款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16,703.70	16,703.7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164,515.43	164,515.43
负债总计	-	-	-	-	-	704,020.92	704,020.9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870,250.54	-	-	-	-	-189,265,659.80	207,135,910.3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资产。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5,377,332.50	-	75,377,332.50
资产合计	-	75,377,332.50	-	75,377,332.5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75,377,332.50	-	75,377,332.50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521,010.00	-	14,521,010.00
资产合计	-	14,521,010.00	-	14,521,010.0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14,521,010.00	-	14,521,010.00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外汇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升值 5%	3,768,866.63	726,050.50
	港币贬值 5%	-3,768,866.63	726,050.50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31,713,431.50	93.48	189,878,886.65	91.6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31,713,431.50	93.48	189,878,886.65	91.67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测算组合市场价格风险的数据为沪深 300 指数变动时，股票资产（含可转债，如有）相应的理论变动值。 2、假定基准指数变化 5%，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3、Beta 系数是根据报告日及之前 100 个交易日组合收益率与其对应指数收益率回归加权得出。 4、假定市场无风险利率为一年定期存款利率。 5、组合运作不满 100 个交易日不予计算。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8,467,741.28	17,505,412.37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8,467,741.28	-17,505,412.37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本基金未采用风险价值法或类似方法分析、管理市场风险。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231,713,431.50	189,878,886.65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231,713,431.50	189,878,886.65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1,545,086.92	1,545,086.92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1,288,420.65	1,288,420.65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256,666.27	-256,666.27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256,666.27	-256,666.27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注：本基金从第三层次转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限售期结束可正常交易的股票投资。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等项目。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无。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1,713,431.50	92.68
	其中：股票	231,713,431.50	92.6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019,859.06	7.21

8	其他各项资产	293,031.61	0.12
9	合计	250,026,322.17	100.00

注：1、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75,377,332.50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30.41%。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5,199,891.00	58.5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1,136,208.00	4.4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56,336,099.00	63.07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	—
原材料	5,083,680.00	2.05

工业	41,472,496.50	16.7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2,076,500.00	4.87
日常消费品	-	-
医疗保健	2,832,156.00	1.14
金融	-	-
信息技术	-	-
通讯业务	-	-
公用事业	13,912,500.00	5.61
房地产	-	-
合计	75,377,332.50	30.41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564	中创智领	797,800	14,775,256.00	5.96
1	601717	中创智领	223,500	5,486,925.00	2.21
2	000786	北新建材	630,700	15,748,579.00	6.35
3	002444	巨星科技	453,300	15,421,266.00	6.22
4	01157	中联重科	2,112,000	14,784,000.00	5.96
5	02688	新奥能源	222,600	13,912,500.00	5.61
6	000680	山推股份	1,121,700	13,426,749.00	5.42
7	002648	卫星化学	725,900	12,833,912.00	5.18
8	603338	浙江鼎力	221,200	12,528,768.00	5.05
9	02020	安踏体育	166,000	12,076,500.00	4.87
10	000333	美的集团	131,200	10,253,280.00	4.14
11	603855	华荣股份	504,500	9,762,075.00	3.94
12	002311	海大集团	172,500	9,553,050.00	3.85
13	600309	万华化学	114,200	8,756,856.00	3.53
14	600926	杭州银行	567,000	8,663,760.00	3.50
15	600519	贵州茅台	5,800	7,987,644.00	3.22
16	603599	广信股份	653,200	7,498,736.00	3.03
17	002299	圣农发展	452,700	7,487,658.00	3.02
18	02057	中通快递-W	42,950	6,296,040.50	2.54
19	00038	第一拖拉机股份	744,000	5,617,200.00	2.27
20	002597	金禾实业	246,900	5,125,644.00	2.07
21	00546	阜丰集团	714,000	5,083,680.00	2.05
22	300866	安克创新	29,100	3,328,749.00	1.34
23	01066	威高股份	625,200	2,832,156.00	1.14
24	601128	常熟银行	351,200	2,472,448.00	1.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786	北新建材	23,054,489.25	11.13
2	00564	中创智领	13,920,573.54	6.72
2	601717	中创智领	6,776,624.00	3.27
3	002444	巨星科技	20,384,399.00	9.84
4	000680	山推股份	17,573,744.25	8.48
5	01157	中联重科	13,238,089.02	6.39
5	000157	中联重科	4,261,866.00	2.06
6	600309	万华化学	17,259,375.00	8.33
7	00038	第一拖拉机股份	17,230,069.91	8.32
8	000333	美的集团	16,131,722.00	7.79
9	02020	安踏体育	16,074,215.96	7.76
10	601702	华峰铝业	15,709,459.00	7.58
11	603338	浙江鼎力	14,660,943.00	7.08
12	02057	中通快递-W	14,658,978.57	7.08
13	002299	圣农发展	14,169,536.02	6.84
14	02688	新奥能源	13,957,151.67	6.74
15	002648	卫星化学	12,800,271.00	6.18
16	688036	传音控股	11,474,633.05	5.54
17	002064	华峰化学	11,378,007.00	5.49
18	605377	华旺科技	11,327,431.04	5.47
19	301202	朗威股份	11,304,579.00	5.46
20	002597	金禾实业	10,982,338.00	5.30
21	000957	中通客车	10,371,105.00	5.01
22	603855	华荣股份	9,830,142.00	4.75
23	00696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	9,571,124.43	4.62
24	002311	海大集团	9,488,442.00	4.58
25	002384	东山精密	9,412,329.00	4.54
26	603816	顾家家居	9,330,029.84	4.50
27	603599	广信股份	8,787,591.00	4.24
28	600926	杭州银行	8,711,885.00	4.21
29	002028	思源电气	8,615,206.00	4.16
30	600486	扬农化工	8,504,613.00	4.11
31	600519	贵州茅台	8,327,822.00	4.02
32	002851	麦格米特	8,219,841.00	3.97

33	002683	广东宏大	7,014,585.00	3.39
34	02228	晶泰控股	6,978,118.29	3.37
35	000880	潍柴重机	6,715,794.00	3.24
36	603063	禾望电气	6,658,123.00	3.21
37	600710	苏美达	6,467,639.00	3.12
38	300895	铜牛信息	6,401,367.60	3.09
39	600406	国电南瑞	6,244,781.00	3.01
40	002507	涪陵榨菜	6,238,150.00	3.01
41	300548	长芯博创	6,161,463.00	2.97
42	002484	江海股份	5,981,541.00	2.89
43	300570	太辰光	5,976,207.00	2.89
44	688183	生益电子	5,907,305.93	2.85
45	001313	粤海饲料	5,710,409.85	2.76
46	600426	华鲁恒升	5,192,938.00	2.51
47	00546	阜丰集团	5,189,732.57	2.51
48	002233	塔牌集团	5,184,147.00	2.50
49	000568	泸州老窖	5,164,855.00	2.49
50	603589	口子窖	4,983,356.00	2.41
51	00631	三一国际	4,690,084.50	2.26
52	688800	瑞可达	4,595,813.70	2.22
53	301498	乖宝宠物	4,478,968.00	2.16
54	301428	世纪恒通	4,478,434.00	2.16
55	603918	金桥信息	4,438,211.00	2.14
56	600577	精达股份	4,368,695.00	2.11
57	300153	科泰电源	4,331,225.00	2.09
58	002265	建设工业	4,320,588.00	2.09
59	688205	德科立	4,208,273.54	2.03
60	002027	分众传媒	4,154,152.00	2.01
61	002415	海康威视	4,145,928.00	2.00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76	胜宏科技	16,972,349.00	8.19
2	601702	华峰铝业	16,740,752.00	8.08
3	002064	华峰化学	14,522,440.00	7.01
4	300502	新易盛	13,965,555.40	6.74
5	00038	第一拖拉机股份	13,880,127.37	6.70
6	688036	传音控股	13,344,691.62	6.44
7	600309	万华化学	13,126,918.00	6.34

8	300308	中际旭创	12,671,644.41	6.12
9	605377	华旺科技	11,350,392.80	5.48
10	002028	思源电气	11,327,488.00	5.47
11	603816	顾家家居	10,699,737.00	5.17
12	000957	中通客车	10,563,041.00	5.10
13	000880	潍柴重机	10,481,225.00	5.06
14	00696	中国民航信息 网络	9,784,217.66	4.72
15	002384	东山精密	9,496,794.00	4.58
16	02057	中通快递-W	9,490,737.24	4.58
17	300394	天孚通信	9,464,049.00	4.57
18	002436	兴森科技	9,361,667.00	4.52
19	002444	巨星科技	8,919,825.00	4.31
20	03800	协鑫科技	8,845,827.26	4.27
21	301202	朗威股份	8,745,068.00	4.22
22	300153	科泰电源	8,651,343.00	4.18
23	600486	扬农化工	8,646,782.80	4.17
24	600732	爱旭股份	7,990,989.20	3.86
25	002683	广东宏大	7,937,031.00	3.83
26	688037	芯源微	7,758,075.94	3.75
27	000680	山推股份	7,756,051.36	3.74
28	688183	生益电子	7,645,232.29	3.69
29	300548	长芯博创	7,568,231.00	3.65
30	002299	圣农发展	7,407,574.36	3.58
31	603063	禾望电气	7,259,788.00	3.50
32	00968	信义光能	7,126,572.26	3.44
33	000333	美的集团	6,512,554.00	3.14
34	002851	麦格米特	6,410,670.00	3.09
35	002362	汉王科技	6,296,287.00	3.04
36	600406	国电南瑞	6,263,864.00	3.02
37	600426	华鲁恒升	6,244,727.65	3.01
38	688668	鼎通科技	6,240,712.35	3.01
39	002507	涪陵榨菜	6,213,668.00	3.00
40	002484	江海股份	6,174,917.97	2.98
41	000786	北新建材	6,110,320.00	2.95
42	600710	苏美达	6,098,287.00	2.94
43	002233	塔牌集团	6,076,172.80	2.93
44	300570	太辰光	6,039,777.00	2.92
45	000568	泸州老窖	5,862,428.00	2.83
46	603278	大业股份	5,774,112.00	2.79
47	300895	铜牛信息	5,754,755.00	2.78

48	002597	金禾实业	5,741,680.00	2.77
49	601126	四方股份	5,602,103.00	2.70
50	01519	极兔速递-W	5,452,383.51	2.63
51	00631	三一国际	5,355,637.20	2.59
52	001313	粤海饲料	5,314,050.51	2.57
53	002129	TCL 中环	5,207,232.00	2.51
54	688205	德科立	4,852,384.98	2.34
55	02228	晶泰控股	4,843,932.76	2.34
56	002027	分众传媒	4,809,131.00	2.32
57	603589	口子窖	4,721,378.00	2.28
58	688313	仕佳光子	4,697,164.47	2.27
59	688800	瑞可达	4,680,818.00	2.26
60	300654	世纪天鸿	4,665,480.00	2.25
61	301498	乖宝宠物	4,625,549.00	2.23
62	000157	中联重科	4,547,025.00	2.20
63	600577	精达股份	4,454,432.00	2.15
64	00868	信义玻璃	4,399,688.77	2.12
65	300552	万集科技	4,308,357.00	2.08
66	000063	中兴通讯	4,254,489.00	2.05
67	688311	盟升电子	4,213,555.66	2.03
68	600481	双良节能	4,173,939.00	2.02
69	603109	神驰机电	4,166,768.00	2.01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47,296,466.9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66,237,726.75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合约品种，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目的。

本基金还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系统性风险、大额申购赎回等特殊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230,080.0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2,951.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93,031.6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恒越研究 精选混合 A/B	11,839	4,984.01	3,872,645.77	6.56%	55,133,081.47	93.44%
恒越研究 精选混合 C	10,183	6,592.46	25,379,458.36	37.81%	41,751,529.83	62.19%
合计	22,022	5,727.76	29,252,104.13	23.19%	96,884,611.30	76.81%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 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1,697,110.79	2.88%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89.37	0.00%
	合计	1,697,200.16	1.3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0~10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100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0
	合计	>10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A/B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 年 07 月 04 日）基金份额总额	251,013,355.37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551,270.01	61,818,684.8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3,277,109.08	38,117,332.1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3,822,651.85	32,805,028.7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005,727.24	67,130,988.1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4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开展基金托管业务过程中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托管业务的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3	337,837,952.11	25.72%	163,311.18	25.87%	—
东北证券	3	927,363,183.85	70.60%	445,697.92	70.60%	—
中信证券	3	48,333,057.76	3.68%	22,325.37	3.54%	—

注：公司对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是综合考虑券商的研究能力及其它相关因素后决定的。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可豁免单个券商的交易佣金的比例限制。佣金统计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无。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03 月 29 日

2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06 月 06 日
3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资产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06 月 10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277 号 21 楼，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中国浙江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31 日